

# 石狮市商务局

---

狮商务函〔2024〕30号  
答复类型：A类

## 关于市政协八届三次会议第028号提案的答复函

蔡经锋委员：

您提出的《推进跨境贸易综合服务平台品牌建设》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积极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跨境电商发展的决策部署，多措并举帮助本地企业主动拥抱跨境电商、拓展海外市场，激发外贸新增新动能。通过出台扶持政策、做优服务赋能、引导合规经营等多种方式，打造以“石狮市跨境电商公共服务中心”、“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侨易邦”、“跨境青创网”、“福建海丝跨境综合服务平台”为代表的跨境电商综合服务体系，探索具有石狮特色的跨境电商发展路径。2023年，我市“侨易邦”、“青创网”入选福建省级重点数字平台；“石狮市跨境电商公共服务中心”获评国家电子商务示范基地；“石狮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经验做法入选商务部外贸新业态优秀实践案例。2024年，“福建海丝跨境综合服务平台”项目实缴入库企业所得税超540万元，预

计全年超 2800 万元，实现该业态在泉州纳税零的突破；“石狮市商务局”获评跨境电商营商环境服务奖。

## 一、政策发力，助推平台建设

一是试点政策提升便利度。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办公厅 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发挥侨资源优势助力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超越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精神，发挥石狮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外贸综合服务平台作用，优化侨商散货集中采购便利服务，促进市场采购提质扩容。我市积极协助石狮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运营主体：中泰石狮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成功报备市场采购全国通关一体化企业，试点以来累计出口 4312.55 万元。二是积极申报上级扶持政策。根据《商务部外贸司关于组织申报跨境电商海外仓重点联系企业的通知》、《福建省商务厅关于开展省级公共海外仓认定工作的通知》、《2023 年泉州市促进商务发展若干措施》、《泉州市促进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2024-2026）》等文件精神，我市积极组织“侨易邦泰国海外仓”、“左海美国加利福尼亚海外仓”、“高易集团菲律宾海外仓”、“SOLUT 美西海外仓”等海外仓服务企业，扎实开展境外投资备案等相关筹备工作，2023-2024 年累计帮助企业争取 120 万元海外仓扶持资金。三是优化升级本地扶持政策。为进一步优化石狮电商发展环境，支持企业持续提质创新，促进电商产业规模、贡献双跃升，我市近日拟出台《关于推动电商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2024-2026），将从提升跨境公共服务、丰富出海服务生态、拓

展数字营销渠道等方面，对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商进行专项扶持。

## 二、服务赋能，助力业务拓展

一是借展拓展平台海外业务。我市组织“侨易邦”、“福建海丝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平台”等平台企业参加广交会、华交会、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中国（厦门）国际跨境电商展览会、中国（重庆）跨境电商交易会、菲律宾海丝商品博览会等展会，鼓励企业应展尽展，多渠道开拓国际市场；密切对接专业展览机构，收集全球重点展会信息，通过网站、微信群等发布展会信息，助力企业出海参展；2023年组织313家（次）企业参加20场国际国内外贸展。通过展会，与来自全球的企业商家交流，现场精准对接帮助工厂及品牌供应商拓展海外销路，建立各类跨境贸易服务合作意向，实现海外业务的拓展和稳步增长。二是中心平台建立深度对接。建成全省首个跨境电商公共服务中心，为本地企业提供跨境电商咨询、全球开店、卖家孵化、物流海外仓、数字营销、供需对接等一站式对接平台。项目伊始，我市立即组织跨境公共服务中心走访对接中国邮政、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等本地优质服务商，鼓励公益孵化与本地“侨易邦”、“青创网”等优质平台资源互为补充、融合发展，一年半以来，项目累计帮助企业成功在各类跨境电商平台申请开店190家，成功开店135家、申报海外商标55个、搭建独立站27家。三是宣传推广提升平台形象。我市商务局、宣传部等多次积极对接中宣部、新华社、人民日报等主流媒体，积极宣传推广“侨易邦”、“青创网”等重点平台，给

予企业切实的宣传赋能。

### 三、示范引领，助促合规经营

一是市场采购组货人制度。为完善市场采购商品认定体系和出口商品溯源机制，规范市场采购贸易秩序，根据《泉州市商务局关于试行市场采购贸易组货人制度的通知》，我市积极推动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等规范经营企业认定，打造市场采购示范标杆企业，充分发挥其榜样带动作用，引领行业更加合规守法。二是成立石狮市电商行业合规中心。为保障电商经营者合法权益，增强电商从业人员知识产权保护意识，提升电商行业税收合规建设水平，维护电商行业市场秩序，我市于2024年成立“电商合规经营服务中心”，与厦门市金谷域外法查明中心、石狮市司法局三方达成合作协议，旨在为本地企业或个人提供全方位涉外法律服务，尤其注重提供跨境电商咨询、全球开店、卖家孵化、物流海外仓、数字营销、供需对接等一站式服务，进一步推动优化法治营商环境建设。三是创新突破激发新业态活力。根据《泉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州市推动跨境电商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的通知》文件精神，打造1+N线上综合服务平台，鼓励县（市、区）自主建设属地跨境电商服务平台，重点培育公共海外仓、培育优质跨境电商综合服务商等，我市聚焦跨境电商财税、收汇痛点，自主建设“福建海丝跨境综合服务平台”，推动跨境电商卖家依规纳税、合规出口、阳光收结汇，引导企业合规缴纳所得税，2024年以来，平台新增跨境电商出口额4亿美元。

同时，我市积极引导东南亚采购集散中心、金财云联等梳理各自强项及优势，争创泉州市级跨境电商综合服务企业。

分管领导：施滨滨

经办人员：陈小红

联系电话：0595-88967750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协提案法制办、市政府督查室。